

证券代码：300040

证券简称：九洲集团

公告编号：2024-008

债券代码：123089

债券简称：九洲转2

##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九洲集团”）于2023年12月29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1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毕晓平女士主持，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哈尔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区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根据未来资金需求，公司拟调整向哈尔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大写：肆仟万元），期限3年，授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公司同意用本公司合法拥有的机器设备抵（质）押给哈尔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区支行，用于担保本公司对上述债务的清偿。

经监事会审议，公司具有较强的偿付债务能力，财务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主要是项目日常运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泰来九洲广惠公共事业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借款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泰来九洲广惠公共事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九洲广惠”）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拟为其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因主合同解除债务人应当返还的款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及所有其他费用）、担保期限以签署的保证合同为准。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将满足九洲广惠项目的日常运营，九洲广惠的供热收益可以覆盖银行借款的本金及利息，财务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关于泰来九洲广惠公共事业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借款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311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00亿元。经深交所同意，公司5.0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8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九洲转2”，债券代码“123089”。2021年6月25日，九洲转2进入转股期。

截至2023年12月29日，因公司可转债转股，公司股份总数由587,657,220股增加至587,690,036股，相应注册资本由587,657,220元变更为587,690,036元。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董事会对《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条修订为“独立董事应当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独立董事连续2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因其失职，对公司重大损失负有责任的，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除出现上述情况、《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以及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第一百一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外，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不得无故被免职。被提前免职的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的免职理由不当的，可以作出公开声明。”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公司围绕“十四五”新能源发展规划，重点布局可再生能源电站建设和运营。为保证公司下属可再生能源电站建设和运营需求，简化审议程序，公司计划在2024年度向各子公司合计增资10亿元，在此范围内的增资无需再次审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相关人员在上述额度内办理融资事项，期限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

起一年。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投资计划符合公司在新能源产业整体战略发展规划和公司长远发展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投资计划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审批程序合规有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资金安排，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和工程进度，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4,87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该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七、备查文件**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一日